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Binhai Teda Logistic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8）

補充公告

有關 2011 年 11 月 1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1 年 9 月 27 日的通函（「該通函」）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委任代表表格（「該委任代表表格」）有關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i）委任張英潮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修訂本公司之章程的決議案。

本文之詞彙，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外，所界定者與該通函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宣布，董事會已撤銷有關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委任張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股東特別大會將在該通函、該通知及該委任代表表格原先所公佈/所述的原定日期、時間和地點舉行，以尋求股東批准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決議案。

就本公司任命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艦

中國，天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1) 張艦先生及 (2) 王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3) 胡軍先生、(4) 張軍先生、(5) 王進才先生及 (6) 陳方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7) 張立民先生、(8) 劉景福先生及 (9) 羅永泰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btl.cn 刊載。